##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,以通讯方式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做出本董事会决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,实际出席董事 9 人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毓群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制度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zse.cn/)及巨潮资讯 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同日披露的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 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zse.cn/)及巨潮资讯 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,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zse.cn/) 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同日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